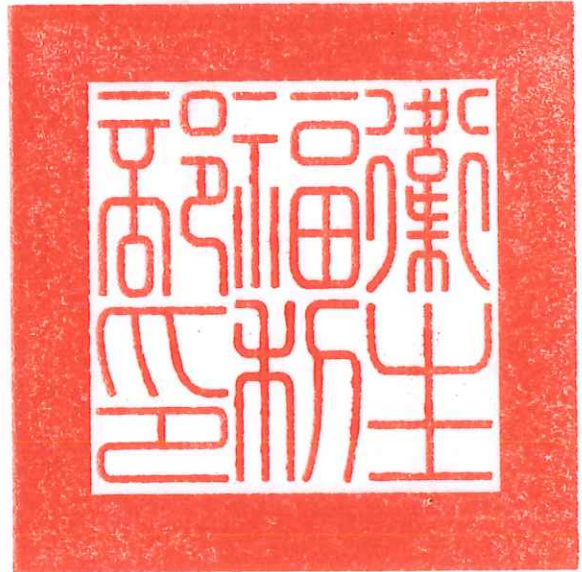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100375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宜蘭縣政府衛生局(檢驗稽查科)」之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7條第2項。

說明：認證範圍之變更項目：變更殘留農藥-殺菌劑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(二)等1項之檢驗方法。

部長陳時中

衛生福利部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

認證編號：037

認證機構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檢驗機構：檢驗稽查科

檢驗機構地址：26051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 2 段 287 號

初次認證日期：99.12.15

認證有效期間：105.12.05 至 108.12.04

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 驗 方 法
大腸桿菌	衛生福利部 102.12.20 部授食字第 1021951163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大腸桿菌之檢驗
大腸桿菌群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大腸桿菌群之檢驗
生菌數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生菌數之檢驗
硼酸及其鹽類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硼酸及其鹽類之檢驗方法
過氧化氫(食品)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過氧化氫之檢驗方法
二氧化硫(食品)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二氧化硫之檢驗方法
金黃色葡萄球菌	衛生福利部 104.10.13 部授食字第 1041901818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金黃色葡萄球菌之檢驗
殘留農藥-多重殘留分析(五)	衛生福利部 106.8.31 衛授食字第 1061901690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—多重殘留分析方法(五)
著色劑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著色劑之檢驗方法
甜味劑	衛生福利部 106.02.21 衛授食字第 1061900251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甜味劑之檢驗方法-醋磺內酯鉀、糖精、甘精及環己基(代)磺醯胺酸之檢驗
防腐劑	衛生福利部 106.02.14 衛授食字第 106190021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
大腸桿菌群(包(盛)裝飲用水)	衛生福利部 102.12.17 部授食字第 1021951151 號公告訂定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大腸桿菌群之檢驗
綠膿桿菌(包(盛)裝飲用水)	衛生福利部 102.12.20 部授食字第 1021951265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綠膿桿菌之檢驗

檢驗項目	檢 驗 方 法
糞便性鏈球菌 (包(盛)裝飲用水)	衛生福利部 102.12.19 部授食字第 1021951173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糞便性鏈球菌之檢驗
殘留農藥-殺菌劑 二硫代氨基甲酸 鹽類(二)*	衛生福利部 107.11.30 衛授食字第 1071902338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－殺菌劑二硫代氨基甲酸鹽類之檢驗(二)

*表變更項目。